

新 竹 市 立 南 華 國 民 中 學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錄取
公 告 (1 招)

視覺藝術

正取	C001	鄧 0 芳
----	------	-------

※正取人員請於 114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五)下午 13 時至 14 時親自攜帶學經歷證件正本(含影本乙份)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相關手續，正取者如逾期未應聘應予取消錄取資格，屆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11 日